

普陀区甘陵小区三号地块旧城区改建项目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 初步评估结果 公 示

受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委托，我司按程序对普陀区甘陵小区三号地块旧城区改建项目（普府房征[2025]11 号）中的被征收房屋进行了实地查勘，并根据委托方提供的资料，结合市场交易情况，进行了估价。现将初步评估结果与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估价依据

《房地产估价规范》、《房地产估价基本术语标准》、《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评估办法》、《上海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实施细则》、《上海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评估管理规定》、《上海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评估技术规范》、《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房屋征收决定》文号：普府房征[2025]11 号和委托方提供的相关资料。

二、价值时点：以房屋征收决定公告之日，即 2025 年 12 月 18 日为价值时点。

三、公示时间： 2025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6 日。

四、说明：

本次公示的初步评估结果为被征收房屋建筑面积评估总价，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石超毅

注册号：3120130024

孙 雯

注册号：3120210020

上海百盛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12 月 19 日

普陀区甘陵小区三号地块旧城区改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项目初步评估结果公示

评估单位：上海百盛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

序号	房屋坐落及部位	被征收人	房屋用途	权属性质	被征收房屋的价值 (元)
1	黄陵路101号幢号4全幢、幢号5全幢、幢号8全幢、幢号2全幢、幢号10全幢、幢号9全幢、幢号11全幢、幢号13全幢、幢号12全幢	上海市普陀区教育局	教育	国有	141,882,842